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1—026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03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为方便投资者与公司联系，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维东、邵鹤令、黄天普

电话：010—83958802、83958807

传真：010—83958819、83958718

二、发行人：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胡颖

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吕琦

电话：024-83782200

传真：024-83783888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